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潤東汽車**  
**China Rundong Auto Group Limited**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5)

**復牌進度之季度更新**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24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i)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年報；(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發出的有關恢復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指引(「**復牌指引**」)；及(iii)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兩份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進一步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及延遲寄發年報，以及中國附屬公司進入實質合併重整(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業務營運**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內地從事汽車銷售及服務。

誠如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所披露，法院裁定對本公司一百零三家中國附屬公司(「**潤東系企業**」)進行實質合併重整，同時指定潤東汽車管理人擔任潤東系企業

實質合併重整管理人。潤東系企業進入實質合併重整程序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破產法》(「**破產法**」)的有關規定，管理人已經全面啟動債權申報登記及審查工作。債權申報截止日期是二零二一年八月十日，第一次債權人會議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召開。

為了推動潤東系企業重整工作，管理人亦根據破產法的規定，啟動公開招募戰略投資者工作。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七日，發佈了《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管理人關於招募戰略投資者的公告》，對戰略投資者招募條件、招募流程等進行了明確，意向戰略投資者原則上應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前提交報名材料，管理人亦有權視情況決定是否延長報名時間。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現正開展日常業務營運。本集團將繼續不時檢討其現有業務並致力改善本集團之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本集團積極挖掘現有業務的潛力以及尋求潛在業務及投資機遇，旨在拓展其收入來源並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

## 復牌指引

根據復牌指引，本公司須：

- (i) 根據上市規則刊發所有尚未公佈的財務業績及處理任何審核修訂；
- (ii) 證明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及
- (iii) 知會市場一切重要信息，讓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可評估本公司之狀況。

## 本集團復牌計劃以及復牌計劃之進度

本公司有關股份恢復買賣之進度季度更新如下：

主要事件	時間表
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預計二零二一年七月末
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	須待董事會作進一步評估

##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楊鵬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鵬先生及裴元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Mei Jianping先生、周明笙先生、肖政三先生及李鑫先生。